

青海省民政厅
青海省财政厅
青海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青海省残疾人联合会

青民发〔2022〕39号

关于印发《青海省老年人居家适老化改造
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市（州）民政局、财政局、住建局、残联：

为落实《青海省推进养老服务发展的若干措施》（青政办〔2020〕30号）、民政部等9部门《关于加快实施老年人居家适老化改造工程的指导意见》（民发〔2020〕86号），有效开展全

省老年人居家适老化改造工作，省民政厅、省财政厅、省住建厅、省残联制定了《青海省老年人居家适老化改造项目实施方
案》，现印发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青海省民政厅



青海省财政厅



青海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青海省残疾人联合会

2022年4月25日

青海省老年人居家适老化改造项目 实施方案

为贯彻落实《青海省推进养老服务发展的若干措施》（青政办〔2020〕30号）、民政部等9部门《关于加快实施老年人居家适老化改造工程的指导意见》（民发〔2020〕86号）文件精神，现就深入推进全省老年人居家适老化改造项目制定如下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加强产业扶持，激发市场活力，加快培育公平竞争、服务便捷、充满活力的居家适老化改造市场，引导有需求的老年人家庭开展居家适老化改造，巩固家庭养老基础地位，促进养老服务消费升级，缓解老年人因生理机能退化导致的生活不适应，提升老年人生活自理能力和居家生活品质，有效满足城乡老年人的居家养老需求，增强老年人的幸福感、获得感、安全感。

二、工作原则

（一）坚持需求导向，自愿申请。居家适老化改造应顺应广大老年人居家养老的意愿与趋势，以满足其居家生活照料、起居行走、康复护理等需求为核心，改善居家生活照护条件，

增强居家生活设施设备安全性、便利性和舒适性，提升居家养老服务品质。政府重点支持保障特殊困难老年人最迫切的居家适老化改造需求。同时，要遵循老年人及其家庭意愿，以自愿申请为前提，结合老年人家庭实际环境及老年人身体健康状况、家庭经济状况、居住房屋现状、改造急需程度和施工时效等情况确定改造顺序。

（二）坚持因地制宜，合理改造。坚持因地制宜，从城乡、区域发展不平衡的实际出发，因地制宜加快推进，不搞“一刀切”，不搞层层加码，杜绝脱离实际的“形象工程”。居家适老化改造应注重老年人家庭实际情况因地制宜实施，既要根据老年人身体状况、养老服务需求、居住环境特点和适老化需求评估结果，又要结合我省经济社会发展情况，按照“一户一策”，选择老年人居家生活最适合、最迫切的改造项目，合理设计方案，帮助老年人防范生活风险，改善老年人居家养老环境。

（三）坚持市场驱动，激励消费。居家适老化改造应遵循市场要求，通过需求评估后制定改造方案、具体实施改造。在保障好特殊困难老年人居家适老化改造的同时，鼓励有条件的地方探索创新，先行引路，通过政府适当补贴引导有需求的老年人家庭进行适老化改造，激发市场活力，提升供给品质，释放养老服务消费潜能，发展壮大养老服务、居家养老设施、老年用品等消费市场。

（四）坚持公开规范，务求实效。居家适老化改造应公开

透明、规范程序，在申请审核、评估设计、改造实施、验收审计等环节，严格按照程序执行，落实监管责任，及时利用信息化手段收集改造相关资料建档留存。适老化改造前，要明确具体改造事项和标准；改造过程中严把质量关，杜绝好大喜功的“面子工程”，确保居家适老化改造方便实用，按时高效完成。

（五）坚持协调融合，突出重点。加强部门协同、密切协作配合，注重制度衔接，统筹改善老年人住房内外的生活环境，形成工作合力。居家适老化改造要与经济社会发展相协调，与居家养老服务质量提升相融合，与老年友好社区建设相结合。改造对象突出特困老年人、低保及低保边缘、低收入、残疾老年人、计划生育特殊家庭及高龄、失能、留守、空巢等老年人家庭。改造区域突出老龄化较高的社区（村）或住宅小区，改造步骤突出评估和监管，抓实抓细老年人居家适老化改造工作。

三、改造内容

聚焦老年人安全、健康等功能性需求，围绕“如厕洗澡安全，室内行走便利，居家环境改善，智能监测跟进，辅具配备到位”等五个方面，可根据实际需求评估情况，选择适配性产品组成不同居家场景的服务包，开展包括地面、墙体、卧室、客厅、厨房、卫生间等施工改造服务，以提升老年人生活自理能力和居家生活品质。

（一）如厕洗澡安全。卫生间、浴室地面防滑处理，配备坐便器、洗澡椅，安装扶手等，降低意外风险。

（二）室内行走便利。出入通道无障碍改造、室内墙体安装扶手（抓杆）、加装夜间照明装置等，处理地面高差，便于老年人行走或轮椅移动。

（三）居家环境改善。对锈蚀水管、老化裸露用电线路等进行改造，改善居住环境。

（四）智能监测跟进。安装水、电、气监测报警器等，做好老年人安全监护。

（五）辅具配备到位。适配康复辅助器具等，补偿缺失的生理功能，适应居家生活。

改造内容参考《老年人居家适老化改造项目建议清单》（附件1）。

四、实施步骤

（一）政策宣传。各地要通过广播电视、现代媒介、报刊杂志、宣传手册等手段广泛宣传老年人居家适老化改造相关政策，引导老年人家庭了解适老化改造的好处，积极申请进行居家适老化改造。各适老化改造服务提供机构可深入村（社区）、住宅小区或老年人家庭进行相关居家适老化改造政策、产品的宣传，让老年人及其家庭更多了解居家适老化改造常识。

（二）改造申请。城乡特困、低保对象中的高龄、失能、残疾老年人和计划生育特殊家庭等特殊困难老年人，可自愿到村（社区）申请，村（社区）也可采取主动上门服务帮助老年人申请。申请居家适老化改造的老年人家庭需提交以下材料：

（1）老年人身份证、户籍信息；（2）拟进行居家适老化改造的住房信息（如不动产证等）。

（三）审核确定。申请政府补贴的居家适老化改造对象，经村（社区）初审、乡镇（街道）审核，县（市、区、行委）民政局审批，确定补贴比例标准。非青海户籍老年人家庭及不需申请政府补贴的适老化改造对象可自行开展居家适老化改造。

（四）改造设计。已确定需要居家适老化改造的家庭，由适老化改造服务提供机构上门对老年人的身体状态、居家生活环境等情况进行评估，设计改造方案经老年人或监护人签字确认提交。有条件的地区可由第三方进行适老化改造需求评估及方案设计。

（五）改造实施。适老化改造服务提供机构与老年人家庭协调具体改造时间，签订居家适老化改造、维护维修和安全使用协议，并承诺质保维护期自验收合格起不低于 2 年。改造实施中，实时保留改造信息，将改造前后图片、使用产品图片及相关说明等资料存档。

（六）监督监管。各县（市、区、行委）民政部门可委托乡镇（街道）、村（社区）工作人员或第三方监管机构在老年人居家适老化改造过程中，上门查看或线上实时监管改造进度及质量情况，改造结束时上门实地进行验收，并出具经老年人或监护人签字确认的验收报告。市（州）民政局加强监督检查，

统筹做好本区域内适老化改造工作。

（七）补贴结算。政府补贴资金各地可与服务提供机构定期结算。各地居家适老化改造任务必须于当年度 11 月底前全部完成，省民政厅不定期抽查各地具体改造实施情况。

五、补贴标准

加强项目推广实施力度，在全省范围内对拥有产权或长期居住权、符合质量安全相关标准、具备基础改造条件且近期没有纳入动迁规划、有适老化改造需求的老年人家庭开展居家适老化改造工作。优先保障具有青海省户籍且分散供养的特困供养对象中的高龄、失能、残疾老年人家庭纳入居家适老化改造需求的前提下，可将改造范围扩大到城乡低保对象中的高龄、失能、留守、空巢、残疾老年人家庭和计划生育特殊家庭等，每户最高补贴不超过 5000 元，超出部分由各市州、县政府根据当地财力情况给予适当补助，实际改造费用低于最高标准的据实结算。民政、住建、残联部门做好改造信息数据共享和对接工作，已享受困难重度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或相关项目补贴的家庭，不可重复申请适老化改造补贴。

六、组织保障

（一）加强协调，强化组织保障。各级地方人民政府是“十四五”特殊困难老年人居家适老化改造的责任主体，要统筹落实责任。各级民政部门要发挥牵头作用，加强沟通协调，共同研究解决特殊困难老年人居家适老化改造工作中的问题，注重

发挥村（居）委会等基层群众自治组织作用，加强统筹协调、督促落实，将特殊困难老年人居家适老化改造与组织实施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提升行动有机结合。财政部门按规定对特殊困难老年人居家适老化改造予以支持，加强资金使用监管。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要支持民政部门推动有条件的地区结合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和农村危房改造同步开展特殊困难老年人居家适老化改造。各级残联要做好困难重度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与特殊困难老年人居家适老化改造的衔接工作。

（二）严密组织，确保改造质量。各地要根据当地实际进一步细化方案，并通过公开招标或推荐遴选等方式确定老年人居家适老化改造服务提供机构，建立居家适老化改造产品展示库，让有居家适老化改造需求的老年人及其家庭能自主选择、多种选择自己需要的居家适老化改造产品和服务提供机构，严格按照实施步骤展开居家适老化改造，确保改造的质量。改造结束后及时与服务提供机构或老年人家庭结算政府补贴费用。鼓励和引导企业、社会组织、个人等社会力量依法通过捐赠、志愿服务等方式，为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居家适老化改造提供支持和帮助。省康复辅具技术中心加强对各地适老化改造项目的技术指导，收集各地项目实施方案、年度实施计划及项目相关信息台账等，做好项目实施的监督检查工作。

（三）强化监督，确保规范有序。各级民政部门要积极向党委政府请示汇报，积极争取将特殊困难老年人居家适老化改

造工作纳入地方发展规划、政府民生实事范围等。要强化对居家适老化改造整个过程进行监督检查，确保全过程各环节公正、透明，确保改造补贴资金使用合理。适老化改造各服务提供机构要及时做好改造前后图片、文档等台账资料的线上上传。对虚报冒领居家适老化改造补贴资金的追究相应机构及相关人员责任，违法违纪的依法依规查处。对适老化改造服务提供机构提供或使用产品质量无保障的，老年人或家庭及当地相关部门可依法依规追究适老化改造服务提供机构的责任。依托“金民工程”全国养老服务信息系统，做好特殊困难老年人居家适老化改造的信息录入和监测工作，并与住建、残联等部门做好信息共享、改造结果互认工作。省民政厅将按一定比例对特殊困难老年人居家适老化改造工作进行抽查检查，各市州民政部门要在每年 11 月底前将相关工作开展情况向省民政厅报告。

（四）提高站位，加强政策宣传。各地要提高政治站位，把老年人居家适老化改造作为重要民生实事项目抓紧抓好，要通过多渠道、多形式加强居家适老化改造政策和内容的宣传引导，增强老年人及其家庭和社会对开展居家适老化改造、营造居家安全环境的认识；积极引导开展适合老年人生理特点及安全需要的设施改造和老年用品配置，满足老年人生活起居需求，方便家庭成员照料服务，发挥居家养老的基础作用。

本方案自 2022 年 6 月 1 日起实施，有效期至 2027 年 5 月 31 日。

- 附件：
1. 老年人居家适老化改造项目建议清单
 2. 老年人居家适老化改造服务提供机构申报表（样表）
 3. 老年人居家适老化改造申请表（样表）
 4. 老年人适老化改造需求评估及方案设计表（样表）
 5. 老年人居家适老化改造实施表（样表）
 6. 老年人居家适老化改造验收表（样表）
 7. 老年人居家适老化改造名单汇总表（样表）

附件 1

老年人居家适老化改造项目建议清单

序号	类别	项目名称	具体内容	项目类型
1	(一) 家居地面	防滑处理	在卫生间、厨房、卧室等区域，铺设防滑砖或者防滑地胶，避免老年人滑倒，提高安全性。	基础项
2		高差处理	铺设水泥坡道或者加设橡胶等材质的可移动式坡道，保证路面平滑、无高差障碍，方便轮椅进出。	基础项
3		安装无障碍扶手	在高差变化处安装扶手，辅助老年人通过。	基础项
4		平整硬化	对地面进行平整硬化，方便轮椅通过，降低风险。	拓展项
5	(二) 如厕、洗浴 设备改造	安装无障碍扶手	在如厕区或者洗浴区安装扶手，辅助老年人起身、站立、转身和坐下，包括一字形扶手、U形扶手、L形扶手、135° 扶手、T形扶手或者助力扶手等。	基础项
6		配置洗澡椅	辅助老年人洗澡用，避免老年人滑倒，提高安全性。	基础项
7		蹲便器改坐便器	减轻蹲姿造成的腿部压力，避免老年人如厕时摔倒，方便乘轮椅老年人使用。	拓展项
8		更换适老化水龙头	采用拔杆式或感应水龙头，方便老年人开关水阀。	拓展项
9		浴缸/淋浴房改造	拆除浴缸/淋浴房，更换浴帘、浴杆，增加淋浴空间，方便照护人员辅助老年人洗浴。	拓展项
10	(三) 卧室及 家居门	安装床边护栏（抓杆）	辅助老年人起身、上下床，防止翻身滚下床保证老年人睡眠和活动安全。	基础项
11		安装紧急救援呼叫系统	床头安装紧急救援呼叫系统，方便老年人意外状况发生时呼救。	基础项
12		消除门槛	消除门槛，保证老年人进门无障碍，	基础项

序号	类别	项目名称	具体内容	项目类型
			方便轮椅进出。	
13		配置适老化衣柜	配置具备方便上下调节的取衣装置，方便老年人使用。	拓展项
14		配置护理床	帮助失能老年人完成起身、侧翻、上下床、吃饭等动作，辅助喂食、处理排泄物等。	拓展项
15		配置防压疮垫	避免长期乘坐轮椅或卧床的老年人发生严重压疮，包括防压疮坐垫、靠垫或床垫等。	拓展项
16		平开门改为推拉门	方便开启，增加通行宽度和辅助操作空间。	拓展项
17		房门拓宽	对卫生间、厨房等空间较窄的门洞进行拓宽改善通过性，方便轮椅进出。	拓展项
18	(四) 厨房设备改造	无障碍橱柜改造	降低操作台、灶台、洗菜池高度或者在其下方留出容膝空间，方便乘轮椅或者体型矮小老年人操作。	拓展项
19		更换适老化水龙头	采用拔杆式或感应水龙头，方便老年人开关水阀。	拓展项
20		配置烟感、煤气探测报警器	采用智能联网探测煤气泄漏、烟雾火警火情等险情时报警。	拓展项
21	(五) 居家环境改造	安装无障碍门铃	供听力视力障碍老年人使用。	基础项
22		加装夜间照明装置	安装红外感应灯，避免直射光源、强刺激性光源，人走灯灭，辅助老年人起夜使用。	基础项
23		配置智能家居管理系统	安装老年人居家安全监控装置、门磁监测、电动窗帘、灯光控制系统、影音系统、家居溢水报警等互联网智能家居，提升老年人生活品质。	拓展项
24		适老化电源插座及开关改造	视情进行高/低位改造，避免老年人下蹲或弯腰，方便老年人插拔电源和使用开关。	拓展项

序号	类别	项目名称	具体内容	项目类型
25		安装防撞护角/ 防撞条、提示标识	在家具尖角或墙角安装防撞护角或者防撞条避免老年人磕碰划伤，必要时粘贴防滑条、警示条等符合相关标准和老年人认知特点的提示标识。	拓展项
26		适老家具配置	比如换鞋凳、适老椅、电动升降晾衣架等。	拓展项
27	(六) 适老化 康复辅助 器具	手杖	辅助老年人平稳站立和行走，包含三脚或四脚手杖、凳拐等。	基础项
28		轮椅/助行器	辅助家人、照护人员推行/帮助老年人站立行走，扩大老年人活动空间范围。	基础项
29		防走失装置	用于监测失智老年人或其他精神障碍老年人定位，避免老年人走失，包括防走失手环、防走失胸卡等。	基础项
30		助视器	运用光学/电子原理进行影像放大，方便老年人使用。	拓展项
31		助听器	帮助老年人听清声音来源，增加与周围的交流，包括盒式助听器、耳内助听器、耳背助听器、骨导助听器等。	拓展项
32		进食\洗漱\衣着 类辅具套装	三种适老辅助器具套装，帮助辅助老年人进食、洗漱和穿脱衣物。	拓展项
33		智能健康 穿戴设备	配置健康监测手表等老年人智能穿戴设备，科学监测血压、血氧、心率、睡眠等健康状况。	拓展项
34		家庭康复训练 辅助器具	配置偏瘫康复训练套装、特定电磁波治疗仪、中频治疗仪、康复热疗器、制氧机、健康护理套等家庭康复训练辅助器具，提升老年人居家生活质量。	拓展项

附件2

老年人居家适老化改造服务提供机构申报表（样表）

单位名称				信用代码	
注册地址				注册时间	
公司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企业性质	国企 ☐ 私营 ☐ 合资 ☐ 其他 ☐ （勾选）				员工人数
拟配备人员信息					
序号	内容	姓名	身份证号码	电话	资质情况（如有）
1	法人代表				
2	项目负责人				
3	项目管理 人员 （不少于2人）				
4	评估设计 人员 （不少于2人）				
5	改造施工 人员 （不少于4人）				

附件3

老年人居家适老化改造申请表（样表）

_____市（州）_____区（县）_____镇（街道）_____村（居）委会

老人姓名		性别		配偶姓名	
身份证号			户籍所在地		
申请改造家庭住址	(详细地址)			联系电话	
住宅情况	房产所有人:	建设年代:	年 月	☐ 电梯房 ☐ 楼梯房 ☐ 平房	
	居住人数:	建筑面积:	平方米	户型: 室 厅 卫	
身份特征	自评生活能力: ☐ 重度失能 ☐ 中度失能 ☐ 轻度失能 ☐ 生活自理				
	☐ 1. 青海户籍城乡特困、低保及低保边缘的老年人家庭; ☐ 2. 青海户籍低收入、计划生育特别扶助对象等老年人家庭; ☐ 3. 青海户籍年满80周岁的老年人家庭; ☐ 4. 青海户籍年满60周岁的老年人家庭; ☐ 5. 青海户籍非老年人家庭或非青海户籍老年人家庭。 (在所选项前的 ☐ 内划“√”,勾选第一、二类的请附相关材料)				
改造需求	本人及家庭成员自愿选择_____ (公司或企业)_____对家庭进行适老化改造,接受政府相关部门或单位的监督,同意政府补贴规定,愿意承担房屋改造中相关责任。拟对(☐ 洗漱间 ☐ 卫生间 ☐ 厨房 ☐ 卧室 ☐ 客厅)进行适老化改造,及 ☐ 配置一些适老化产品。 申请人(亲属)签字: _____ 年 月 日				
社区(村)初审意见	初审人签字 _____ 初审单位(盖章) _____ 年 月 日				
镇(街道)审核意见	审核人签字 _____ 审核单位(盖章) _____ 年 月 日				
备注	经审核,该老年人家庭属第____类家庭,按改造实际给予_____元的补贴,最高补贴不超过5000元。				

附件4

老年人居家适老化改造需求评估及方案设计表（样表）

编号：

姓 名		性别		联系方式	
身份证号码				户籍地址	
居住地址	____市（州）____县（区）____镇（街道）____社区（村）				
一、老年人生活能力简易评估（请在对应的栏内打“√”）					
健康情况	1. 现患有疾病 ☐ 心脏病 ☐ 高血压 ☐ 低血压 ☐ 糖尿病 ☐ 痛风 ☐ 风湿性关节炎 ☐ 骨质疏松 ☐ 白内障 ☐ 支气管哮喘 ☐ 帕金森症 ☐ 老年痴呆 ☐ 中风				
	2. 半年内发生重大疾病情况（ ）				
失能情况评估	分数	0 完全自理 1 基本自理 2 轻度依赖 3 完全依赖			
进食		☐ 完全自理 ☐ 轻度障碍 ☐ 中度障碍 ☐ 重度障碍			
穿衣：含扣纽扣、拉链及穿鞋		☐ 完全自理 ☐ 轻度障碍 ☐ 中度障碍 ☐ 重度障碍			
仪表：洗脸、梳头、剃须		☐ 完全自理 ☐ 轻度障碍 ☐ 中度障碍 ☐ 重度障碍			
洗浴		☐ 完全自理 ☐ 轻度障碍 ☐ 中度障碍 ☐ 重度障碍			
如厕		☐ 完全自理 ☐ 轻度障碍 ☐ 中度障碍 ☐ 重度障碍			
走动（可用助行器）		☐ 完全自理 ☐ 轻度障碍 ☐ 中度障碍 ☐ 重度障碍			
上楼梯		☐ 完全自理 ☐ 轻度障碍 ☐ 中度障碍 ☐ 重度障碍			
视力（戴眼镜情况下）		☐ 完全自理 ☐ 轻度障碍 ☐ 中度障碍 ☐ 重度障碍			
失能情况评估合计 8 个项目，总分为 24 分，总分超过 17 分或进食、视力单项评估达最高分评定为重度失能；总分不超过 8 分且单项分值均达不到 2 分为生活自理，否则为部分失能。					
评估结论	☐ 重度失能 ☐ 中度失能 ☐ 轻度失能 ☐ 生活自理				
二、居住条件需求评估（请在对应的栏内打“√”，选择合理需求）					
（一）基础改造服务包（共 14 条）					
评估事项					备 注
如厕洗澡安全	1. 地面（地板）防滑处理	☐ 需要	☐ 不需要		
	2. 蹲坑加装坐便器	☐ 需要	☐ 不需要		
	3. 浴室使用洗澡椅	☐ 需要	☐ 不需要		

室内行走便利	4. 室内通道安装扶手	☐ 需要	☐ 不需要	
	5. 楼梯安装扶手	☐ 需要	☐ 不需要	
	6. 卫生间安装扶手	☐ 需要	☐ 不需要	
	7. 浴室安装扶手	☐ 需要	☐ 不需要	
	8. 地面消除高低差无障碍改造	☐ 需要	☐ 不需要	
	9. 门槛消除高低差无障碍改造	☐ 需要	☐ 不需要	
	10. 室内老化裸露用电线路改造	☐ 需要	☐ 不需要	
居家环境改善	11. 加装夜间照明装置, 方便夜晚行动 (如: 感应式或触控式小灯)	☐ 需要	☐ 不需要	
	12. 上下床能安全移动 (安装床边起身扶手)	☐ 需要	☐ 不需要	
智能监测跟进	13. 防走失手环	☐ 需要	☐ 不需要	
	14. 安装紧急救援呼叫系统	☐ 需要	☐ 不需要	
(二) 拓展改造服务包 (共 15 条)				
智能监测跟进	15. 安装物联网门磁监测系统	☐ 需要	☐ 不需要	
	16. 安装燃气(或煤气)泄漏报警器	☐ 需要	☐ 不需要	
	17. 安装烟雾报警器	☐ 需要	☐ 不需要	
	18. 门距宽度满足让老年人轮椅进出 (80cm)	☐ 需要	☐ 不需要	
室内行走便利	19. 门把采用 T 形把手	☐ 需要	☐ 不需要	
	20. 将厨房操作台改造为升降橱柜, 便于轮椅进出	☐ 需要	☐ 不需要	
居家环境改善	21. 室内墙面 (吊顶) 严重脱落, 灰暗需要粉刷	☐ 需要	☐ 不需要	
	22. 双控电灯开关、插座位置安装合理, 有明显的标识 (如: 开关外环有荧光贴条)	☐ 需要	☐ 不需要	
	23. 适老化床头柜 (放置手电)	☐ 需要	☐ 不需要	
	24. 适老化衣柜方便老年人储藏衣物	☐ 需要	☐ 不需要	
	25. 家具及墙壁做特殊防护设计 (如: 铺设软布、转角处有装上保护装置)	☐ 需要	☐ 不需要	
	26. 更换适老化水龙头 (加长或抽拉式龙头把手)	☐ 需要	☐ 不需要	
辅助器具适配	27. 康复辅助器具需求评估 (请在对应的栏内打“√”, 选择合理需求)			
	助餐辅助器具	☐ 喂食器 ☐ 软勺 ☐ 助餐筷 ☐ 弯柄勺 (叉)		
	助行辅助器具	☐ 助行器 ☐ 拐杖 ☐ 轮椅		

辅助器具适配	如厕辅助器具	☐ 移动坐便器 ☐ 便携式接尿器 ☐ 接便器（便盆） ☐ 插入式便器	
	照护辅助器具	☐ 护理床 ☐ 褥疮垫 ☐ 床边桌 ☐ 移位枕	
	康复辅助器具	☐ 上下肢康复训练器 ☐ 康复脚踏车 ☐ 穿衣板	
	感知辅助器具	☐ 老年人用放大镜 ☐ 助听器	
三、适老化改造设计方案			
改造项目	序号	设计的拟改造内容	
如厕洗澡安全	1		
	2		
	3		
室内行走便利	1		
	2		
	3		
居家环境改善	1		
	2		
	3		
智能监测跟进	1		
	2		
	3		
辅具配备到位	1		
	2		
	3		
评估及改造方案家庭确认	本人（是 ☐ /否 ☐ 认同上述评估结果和改造设计方案，同意按设计方案进行施工改造，愿意承担因施工改造产生的一切后果。 老年人（或亲属）签字：_____年 月 日		
评估设计机构确认	本公司于____年__月__日派2名工作人员上门进行评估并设计了改造方案已与老人或家属充分沟通并对评估和设计方案负责任。 工作人员1（签名）：_____联系电话：_____ 工作人员2（签名）：_____联系电话：_____ 单位负责人签名：_____评估设计机构（盖章）_____ 联系电话：_____年 月 日		

附件5

老年人居家适老化改造实施表（样表）

____市（州）____区（县）____镇（街道）____村（居）委会

老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	
联系方式		改造住址	
改造 实施 情况	序号	居家适老化改造具体内容	金额（元）
	1		
	2		
	3		
	4		
	5		
	6		
	7		
	8		
	9		
	10		
		合计金额	
	施工人员 1：（签字） 及联系电话：		施工人员 2：（签字） 及联系电话：
老人家庭 确认	本人（是□/否□）认同上述施工改造结果，改造总费用_____元， 愿自行承担_____元。 老年人（亲属）签字：_____年 月 日		
服务提供 机构确认	从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根据双方约定，按设计方案对该老年人家庭进行适老化改造完毕。本公司承诺对该居家适老化改造的产品质保维护期自验收合格起 2 年有效。 负责人签字：_____服务提供机构（盖章） 联系电话：_____年 月 日		

附件6

老年人居家适老化改造验收表（样表）

老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		
联系方式		改造住址		
改造服务提供机构			施工现场负责人	
施工时间	202 年 月 日 - 月 日		联系电话	
改造项目	序号	具体改造内容		金额(元)
	1			
	2			
	3			
	4			
	5			
	6			
	7			
		合计总金额		
调整改造内容	项目序号	涉及金额	原因	签字
		元	☐ 施工人员建议 ☐ 家属要求	
原改造预算	元	改造后结算	元	
家庭代表验收意见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签 字	
市（区）民政部门委托单位验收意见	经我方工作人员于____年__月__日对该户老年人居家适老化改造情况实地验收，共改造了____项，总改造金额____元。 负责人签字：_____ 联系电话：_____ （验收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备 注				

附件7

老年人居家适老化改造名单汇总表（样表）20__年度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码	家庭地址	联系方式	改造对象类别	改造主要内容	改造总金额(元)	补贴金额(元)	备注
合计改造费用									

备注：“改造对象类别”分五大类 11 小类，可分别填对应数字：11. 青海户籍城乡特困老年人家庭，12. 青海户籍低保老年人家庭，13. 青海户籍低保边缘老年人家庭；21. 青海户籍低收入老年人家庭，22. 青海户籍计划生育特别扶助对象老年人家庭；31. 青海年满 80 周岁的独居老人家庭，32. 青海户籍年满 80 周岁的空巢老人家庭，33. 青海户籍年满 80 周岁的其它老人家庭；41. 青海户籍年满 65 周岁的老年人家庭；51. 青海户籍非老年人家庭，52. 非青海户籍老年人家庭。

